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Jilin Province Huinan Changlong Bio-pharmac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9)

**建議更換核數師**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核數師香港立信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將其公司名稱更改為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其將會留任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一日更改名稱同日，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與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併業務，而合併後之公司名稱已改為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會認為，倘核數師能夠以國際較知名之公司名稱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繼續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將會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整體最佳利益，因此建議股東表決贊成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有關委聘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香港立信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名稱改為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退任所產生空缺之決議案。

香港立信浩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名稱改為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德豪嘉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將名稱改為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均已確認，現時並無任何有關其退任及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而須知會股東之事宜。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弘

中國吉林省，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7名執行董事張弘、張曉光、梁福祥、田新國、陳啟明、吳國文、趙寶剛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沈玉祥、薛長清及焉禮金。

本公佈(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吉林省輝南長龍生化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 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 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中刊出。